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九批办理情况 2021年5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2YN202105040050	大理市下关镇龙泉骨灰堂、荷花一点红骨灰堂整改方案未提及违法违规情况,相关单位通过单位领导对职工施压,打压业主代表。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2月20日已对项目存在的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进行了通报,4月14日通报了违法问题的查处情况。大理市政府如实地向中央督察组上报骨灰堂建设项目存在的问题及查处情况。个别单位与单位中购买中梁壹号院商品房的职工通报本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关于骨灰堂的举报问题的办理情况,没有“打压”业主的情况。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群众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群众意见建议。同时建议业主可采取司法程序依法依规解决自身诉求。	已办结	无
2	X2YN202105040040	大理州祥云县刘厂镇青坡村一家砂石料场占用基本农田修路,产生的扬尘和噪声影响周边村民生活。	祥云县	大气噪音生态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刘厂镇青坡村片区有4家矿山,所修建的矿山公路均未占用基本农田。因经过青坡村的运输车辆较多,路面损坏严重,加之部分运输车辆未能严格执行车辆覆盖措施,导致砂石料洒落在路面,形成扬尘污染情况。同时,因路面坑塘多,载重车辆在通过时声音较大,对路边居民造成影响。	部分属实	1.督促矿山企业配合青坡村委会做好村间公路维护保养,加强洒水和清扫,降低路面扬尘;2.继续开展源头治超,防止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出现砂石土洒落情况;3.督促矿山企业于每天8:00至20:00外运砂石料,其他时段禁运;4.已在居民住宅区附近设置禁止鸣笛和限速标识。	已办结	无
3	X2YN202105040051	大理市对非法毁林、违规建设“龙泉骨灰堂”和“一点红骨灰堂”问题监管失职,漠视群众利益。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均已批准使用林地(商品林)、办理了林木采伐手续。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均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荷花一点红农村公益性骨灰堂存在占用未经批准的人工商品林地并违法采伐林木蓄积3.745立方米的问题。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市住建局已对违法的两个社区和施工单位处以罚款,市林草局已对违法行为处以罚款。州市纪检监察机关已开展纪律检查。	部分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将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召开论证会后与业主及村民进行沟通,争取业主及村民的理解支持。	未办结	无
4	X2YN202105040041	大理州大理市经济开发区天使小区一楼餐饮店违建油烟管道,油烟扰民,污水直排雨水管网。举报人曾于2018年7月25日向有关部门递交了天使小区一楼商铺经营户违反《大气污染防治法》第81条的投诉书,但有关部门未对经营户违法问题进行整治,导致该问题至今未解决。	大理市	其他污染水气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1.天使小区1楼共有餐饮小吃经营户25家,有5家安装了油烟净化设施,其中有1家经油烟管道排至雨水管网,其余20家未按要求安装,同时有15家存在排污管错接至雨水管情况。根据《云南省违法建筑处置规定》规定,油烟管道不属于违建范畴,但油烟管道接至雨水管网不符合设置要求。2.2018年有关部门已将投诉件移交属地办理,对该小区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集中整治。	部分属实	已向25家经营户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经营户立即停止环境违法行为,安装并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禁止油烟扰民;及时封堵了15家错接排污管经营户的排污口,并要求安装隔油设施,将产生的污水经处理后接至污水管网。目前正在整改中。	阶段性办结	无
5	X2YN202105040042	大理州大理市洱海周边一些农户和种植商仍然大量使用化肥和农药。	大理市	生态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经对大理市太和街道、大理镇、银桥镇、湾桥镇和喜洲镇等农资经销门店、农户和种植商的化肥和农药使用情况进行摸排,共抽查农资经销门店8家、种植户20户、种植商10户,未发现农资经销门店销售含氮磷化肥和禁限用农药销售情况,未发现农户和种植商大量使用化肥和农药,但存在个别农户用肥用药不规范的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肥料和农药销售经营店销售含“氮磷”化肥及禁限用农药监督检查。继续深入开展“三禁四推”工作,充分发挥“三禁四推”田间监管力量,加强田间巡查,强化农药销售使用监管力度,重点紧盯种植户农事生产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已办结	无
6	X2YN202105040037	举报人反映大理州祥云县下庄镇大仓村委会原干部等人在老青山脚石门杨家老坟后面区域毁林种植桉树的调查情况与实际不符。	祥云县	生态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该山场为原大仓大队(大仓村公所)集体管护使用的国有林,面积881亩。某干部于1989年与大仓村公所签订荒山造林承包合同,合同期满后,其子与大仓村村委会续签了承包合同(2019年11月至2049年11月)。经查阅资料,原祥云县林业局于1991年印发了《关于一九九一年〈营造蓝桉、绿化荒山〉有关技术要求及扶持政策的通知》,鼓励群众上山种植桉树,某干部在这期间种植桉树,承包山场为荒山,有当时林业站、村公所及参与人签章确认。	不属实	加强对该片区日常巡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已办结	无
7	X2YN202105040033	滇中引水项目大理州祥云县普棚镇格子村段板鞍山隧道工程施工造成该村龙潭村、新村部分泉水干涸;运输车辆压坏云水公路。	祥云县	水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滇中引水工程板鞍山隧道1#支洞主体工程项目施工造成地下水位下降,2021年3月,隧道附近村庄(龙潭、新村)出现原水源地泉水水量下降并逐渐干涸迹象。同时,滇中引水工程主要经过云水线普棚镇格子村施工便道至水盆铺村接320国道处路段,自2019年以来,滇中引水工程项目和楚大复线工程项目的大型机械设备及砂石料运输共同使用该路段,造成道路局部路段损毁情况严重。	属实	2021年3月20日起已由滇中引水工程大理Ⅱ段六标项目部采取临时供水保障措施。编制《普棚镇妥善解决滇中引水工程影响格子村人畜饮水和灌溉用水问题的建议方案》已上报审查,方案确定后由施工企业中铁一局滇中引水工程项目部及时组织实施,解决群众供水问题。5月6日起由项目部负责该路段的日常保洁保通、降尘,安排专人负责道路超限超载管理;路基沉降较大位置已组织人员正在修复,项目结束时由施工企业对道路破损部分按原设计进行修复重建,待验收通过后方可退场。	未办结	无
8	D2YN202105040062	大理州洱源县苴碧湖镇玉湖社区街心花园至小桥头路段夜间多家烧烤摊油烟、噪声扰民,且污水直排附近小河。	洱源县	大气噪音水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该路段夜间有两家烧烤摊和一家涮菜经营户。2021年5月5日晚8时检查时,3户经营户正在营业,均存在占道经营情况,2家烧烤摊存在油烟直排问题,噪音主要来自经营喧哗声和周边道路交通噪声。3家经营户均不产生污水,对消水河进行排查,未发现污水直排现象。	部分属实	已责令3家经营户立即停止占道经营违法行为,目前3家经营户未在该地点摆摊经营。	已办结	无
9	D2YN202105040050	大理市太和街道幸福苑苑小区D栋50米处的防火宣传点常年高音播放防火宣传语,噪声扰民,举报人诉求宣传点搬离居民区。	大理市	噪音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幸福苑苑小区旁的森林防火广播设置在下方街道福星社区水库入山登记卡点处,两只喇叭中有一只正对小区,因小区地处山谷内,播放声音受住宅楼间距、高度等影响,容易产生回音,导致噪音扰民。	部分属实	已调整和降低了森林防火宣传喇叭的方向和高度,并将两只喇叭中的一只关闭。同时,要求必须严格在规定时间内开展森林防火广播宣传。	已办结	无
10	D2YN202105040038	大理州祥云县祥城镇清华洞铭铭泡沫加工厂(位于祥云县建材集团后)涉嫌未批先建、且违规占用集体土地。	祥云县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加工厂占地面积约8亩,土地性质为租用华严社区4组的集体土地,合同期限从2016年7月21日至2026年7月20日。该加工厂有相应的租地协议、合同手续齐备,不存在违规占用集体土地的问题;依法取得营业执照,环保手续齐备,不属于“环保”未批先建项目。在租地范围内间断性建盖房屋属非法占用土地“未批先建”行为。	部分属实	将于2021年5月15日前完成对该加工厂违法建筑的拆除工作。	未办结	无
11	D2YN202105040079	举报人称大理市针对“一点红”和“龙泉”骨灰堂相关问题的整改未征求居民意见,举报人不接受该问题的处理结果。	大理市	生态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邀请业主代表见面商谈骨灰堂的处置措施,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6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不存在不征求居民意见的情况。	部分属实	将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召开论证会后与业主及村民进行沟通,争取业主及村民的理解支持。	未办结	无
12	D2YN202105040078	大理州大理市龙泉村超生态保护红线违规修建骨灰堂,且修建时未与附近中梁1号院小区业主沟通;举报人称相关部门违规操作,不担当、不作为,诉求拆除骨灰堂。	大理市	其他污染生态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规定的禁建范围,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不在苍山洱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苍山洱海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苍山保护、生态红线、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未占用基本农田,均已批准使用林地(商品林)、办理了林木采伐手续。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荷花一点红农村公益性骨灰堂还存在少量占用未经批准的人工商品林地并违法采伐林木蓄积3.745立方米的问题。州市纪检监察机关已开展纪律检查。	部分属实	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林草局均已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其中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市住建局已对违法的两个社区和施工单位处以罚款;市林草局已对违法行为处以罚款。	未办结	无
13	D2YN202105040025	大理娃哈哈生产基地至大理市银桥镇福曲村的破损土路(进出基地车辆压坏)以及该基地至银桥镇路边的裸地(占地8亩,被围挡待建集镇),扬尘扰民。	大理市	大气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该道路目前主要是下关沱茶厂和福曲村共同使用,并非进出娃哈哈生产基地车辆压坏。举报人反映的地块为下关沱茶银桥新厂以东,娃哈哈路以南地块,属银桥绿色食品园地块,面积约30亩,地面采用水稳料回填夯实,四周已围挡,目前由银桥镇福曲村委会临时管理使用。上述道路、地块未硬化,大风天气存在扬尘情况。	部分属实	针对道路、地块扬尘扰民问题,已开展洒水车定期进行洒水作业,同时对道路进行了平整夯实,对地块部分裸露区域采取了覆盖措施,避免扬尘污染。	已办结	无
14	D2YN202105040023	大理州祥云县刘厂镇至大波那村附近的多家采石场严重破坏山体及生态环境,影响龙眼水潭饮用水水质,采石作业及运输扬尘严重。	祥云县	大气水生态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大波那村龙山矿区现有4家矿山(采石场),均已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均按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分台开采,未发现越界开采违法行为。因开采历史较早,部分矿山存在历史上开采不规范,形成高陡边坡情况。龙眼水潭是刘厂镇的集镇饮用水水源地,类型为地下水型,距离龙山矿区3公里,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要求。4家矿山在采石作业、加工、物料堆放及运输过程均产生扬尘,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加大采石场监督检查力度。已督促企业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开采作业和矿山地质环境修复治理。对龙眼水潭饮用水水源地加强管护,定期开展水质监测,严防水质污染。已要求矿山企业建盖仓库,用于堆放加工出来的砂石骨料;继续开展源头治超,防止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出现洒水情况;对交通主干道已加强洒水和清扫。	阶段性办结	无
15	D2YN202105040019	大理州大理市太邑乡桃树村的砂石厂(位于漾濞平坡收费站往保山方向左侧两公里处)夜间噪声扰民。	大理市	噪音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该砂石厂实为大理乾鑫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太邑乡桃树村委会,与石坪村委会甸头村直线距离约800米。该公司近期存在夜间生产的情况,生产过程中产生噪音。	基本属实	已下达了《关于防止施工噪音扰民的通知》,责令其调整生产时间,严格在规定时间内生产,避免噪音扰民。5月5日晚,再次夜查时,该公司已调整生产时间,22:00后再未生产。	已办结	无